

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参股公司经营情况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概述

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开金融”）与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开元发展（湖南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开元发展”）股东，其中：国开金融持股60%，公司持股40%。

二、进展情况

目前，开元发展所有管理基金已完成全部退出。根据开元发展2025年第一次股东会决议，开元发展明确终止经营，停止开展以下业务：受托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及股权投资项目、进行股权投资管理、提供投资咨询服务，以及使用自有资产进行项目投资。开元发展将合法合规开展人员安置工作。年度内经股东协商一致后，开元发展将进行清算。

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进展，并按照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对后续进展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或披露程序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开元发展 2025 年第一次股东会决议

特此公告

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05 月 19 日